

2023年监督检查工作总结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优质5篇)

无论是在个人生活中还是在组织管理中，方案都是一种重要的工具和方法，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应对各种挑战和问题，实现个人和组织的发展目标。通过制定方案，我们可以有条不紊地进行问题的分析和解决，避免盲目行动和无效努力。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欢迎阅读与收藏。

监督检查工作总结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篇一

为巩固生活垃圾分类精品示范小区创建成果，进一步提升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的分出率，常态化推进垃圾分类“三定一督”工作模式。现结合工作实际，制定该专项检查方案。

城区生活垃圾分类精品示范小区（见附件）

20xx年1月至12月

（一）分类设施：

分类设施是否干净整洁，标识是否准确，是否定时开放，是否具有遮雨、密闭、洗手等功能；是否设置有误时投放点标识及设施。

（二）宣传指南：

（三）督导员情况：

督导员是否着装规范，是否定时定点进行分类督导，是否有督导台账记录；

（四）分类投放检查：

（五）分类收运：

垃圾清运人员是否按照垃圾分类要求进行分类清运，清运是否及时。

采取每周不定日期、不打招呼、实地查看方式进行检查。

（一）生活垃圾分类精品示范小区要安排业务熟练的. 人员担任督导员，社区要做好监督和指导，协助示范小区常态化开展好“三定一督”工作。

（二）区垃圾分类办要加强日常的监督检查，及时将发现的问题进行交办，责任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问题整改。对于整改不及时，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将取消年度垃圾分类评优选先的资格。

监督检查工作总结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篇二

一、领导高度重视，努力为内部监督检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

[找材料 - 网上服务最好的文秘资料站点]

（一）是大力支持成立机构、配备人员。我局于2000年报市政府批准成立了**市财政稽查分局，配备了4名财政监督检查人员。2001年机构改革后增设了财政监督检查股，增配一人。股（分）局合署办公，联合工作，极大地充实了监督检查力量，为做好内部监督检查工作提供了组织保证和人员保证。

（二）是加强教育、转变观念、提高认识。过去，财政部门只注重对外部监督检查，不注重内部监督检查，有的人认为财政干部素质高，知法懂法，不会出现违纪违法行为，存在侥幸心理。近年来，局党组十分重视财政内部监督检查工作，并把它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每年都采取不同形式的会议对财

政系统干部职工进行法制、道德教育，通过开展政治学习、案例分析、形势报告等学习活动，促进了全体干部职工思想观念的转变，特别是提高了中层以上干部对内部监督检查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局党组从维护党和人民的利益出发，从维护财政的声誉和形象出发，从帮助、爱护和教育干部出发，要求全局上下都要积极支持配合和做好财政内部监督检查工作。由于领导的高度重视，全局上下形成一个关心、支持内部监督检查工作良好氛围。

（三）是局党组主动为内部监督检查工作撑腰。内部监督检查的对象都是本系统的单位和同事，是“揭家丑”和“捅乱子”的差事，工作难度可想而知。局领导一方面给我们内部监督检查工作人员鼓士气、解困难、撑硬腰，要求我们严格监督、严格检查、严格执法，分管监督检查的领导还亲自带队参加检查。另一方面对不配合支持内部监督检查工作的有关单位给予严肃批评，使我们的内部监督检查工作少了几分白眼，多了几分理解和支持，工作主动性也大大增强。

二、加强队伍建设，提高财政监督干部的整体素质

“打铁先要自身硬”。财政监督是一项政策性和业务性都很强的工作，它要求财政监督干部本身要有较高的政治、政策法律和业务水平，才能胜任此项工作。几年来，我们十分重视监督检查队伍建设，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的学习。稽查分局人员少、工作任务重，为了保证学习效果，我们根据学习内容，结合工作实际，灵活掌握，科学安排学习时间和学习重点。即以自学为主、集中学习为辅，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学习并重，做到边学习、边工作、边实践，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在政治学习方面，我们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做到讲政治、讲学习、讲正气，牢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以“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努力改变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在业务学习方面，我们认真学习《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

法》、《会计法》、《预算法》、《财政检查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财会知识。同时，我们还虚心学习和借鉴其他地区财政内部监督检查的经验做法，并积极选派骨干人员参加区财政厅等举办的各种业务培训班学习，使每个财政监督检查人员能够一专多能，独当一面。二是坚持民主集中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结合“三个代表”学习教育活动，进行自我剖析、自我整改。三是加强廉政建设，开展廉政建设教育，使大家自始至终都能保持廉洁自律、洁身自爱，自觉抵制各种不正之风和违法违纪行为。通过狠抓队伍建设，较大程度地提高了全体干部的政治素质、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为做好财政监督检查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三、源头治理、建章立制，规范内部管理。

财政内部监督的目的是帮助被查单位加强和改进管理，而不能只着眼于检查和发现问题，更重要的是通过检查加强和完善各项财政管理制度建设。几年来，我们在建章立制上狠下功夫，建立和完善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使内部监督、抽调业务骨干2人，组成两个检查组，对36个内部单位（其中股室12个、财政所24个）2003年及今年1—3月的会计报表、账本、凭证及其他会计资料进行了就地检查。在检查中，主要发现有以下问题：一是有的财政所对该上缴的预算资金没有及时上缴，跨年或跨月现象；二是有的股室及财政所对停薪留职人员不严格审核，存在多列停薪留职人员工资问题；三是有的财政所收入质量不高，存在垫税现象；四是有的财政所农业税存在不严格执行“双限”规定的现象；五是有的财政所不严格执行财政拨款和财务支出的审批程序；六是有的财政所未经批准在财政专户开支利息；七是有的财务人员工作责任心不强和不及时对、记帐，存在帐表、帐帐不符现象；八是有的股室和财政所财务印鉴不分开保管。对内部监督检查中所发现的问题，我们按内部监督检查的程序和要求，认真填制内部监督检查工作底稿和检查报告，及时下达内部检查整改通知，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意见，同时责成被检查单位进行认真的整改和落实。针对有的财务人员会计基础较

差、责任心不强的问题，我局对“四大员”进行了业务培训；针对内务支出混乱、经费超支严重的情况，我局制订一个“加强经费支出管理”的文件，下发各股所执行；针对一些财政所垫税较多，余额不对的问题，局党组责成有关业务股要进行认真的清理，核对和确认。通过加强内部监督检查和督促整改落实，不但规范了财政内部资金收支管理程序，为实现财政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奠定了基础，而且增强了全体财政人员依法理财，依法治财的意识。使我市各项财政业务管理水平特别是财务管理水平得到了大大的提高，财政财务工作人员的责任心大大增强，会计基础工作明显规范。整个财政管理工作健康、规范、有序地开展和运行。

几年来，我市财政内部监督检查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兄弟县（市、区）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认真学习兄弟县（市、区）的好经验和好做法，促进我市财政内部监督检查工作再上新台阶。

监督检查工作总结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篇三

今年xx□xx月份，我局根据市局转发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关于开展今年全省粮食库存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粮食库存检查工作布置，成立了检查工作小组。按照《粮食库存实物检查办法》、《粮食库存检查办法》、《粮食质量、原粮卫生和储粮安全检查办法》具体操作要求，对国有粮食企业库存的粮食数量、质量、储粮安全和账务管理进行了一次细致检查工作。检查结果，我县国有粮食企业粮食库存数量真实、质量完好、储存安全、账账相符、账实相符、管理规范，通过开展粮食库存专项检查和粮油安全普查工作，进一步提升了我县粮食库存管理水平。

今年是《粮食流通管理条例》颁布实施九周年，我局围绕“科学节粮减损，保障粮食安全”主题，采取发放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横幅等形式，开展《条例》宣传工作，扩大了社会影响力，提高社会认知度，营造了粮食经营者守法经营、

诚信经营和粮食行政管理部门依法行政的良好氛围。

粮食质量是关系人们身心健康，为此我局按照《条例》有关规定，加强了储存环节和政策性用粮、购销活动中粮食质量的监督检查。

（一）督促了粮食收购企业在收购环节应当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按质论价，做好入库粮食质量检测。把好粮食入库质量关，并按照“五分开”的要求，堆放好粮食。

（二）督促国有粮食企业在粮食出库前，做好出库粮食质量检验，确保出库粮食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坚决杜绝不符合质量要求粮食流入口粮市场，并按照国家运输技术规范，不得使用被污染的运输工具包装物，防止粮食受污染。

（三）加强了储存环节粮食质量监管。督促了国有粮食企业按照《粮油储藏技术规范》要求，保证所使用仓储配套设施符合安全储粮要求，要积极开展做好安全储粮基础性工作，采取环流熏蒸、机械通风、“双低”科学保粮措施，有效延缓了粮食质量变化速度，经检验，现所有库存粮食质量、品质合格率达100%，宜存率达100%。

（四）加强了军粮质量管理，落实执行了军粮质量检验实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确保了所供军粮质量符合有关标准，军粮品质也得到官兵们的认可。

（一）开展了粮食收购市场监督检查，夏粮收购期间，我局组织人员出动了16人次对粮食收购企业收购点进行监督检查，通过询问和查阅相关资料，着重检查粮食收购企业是否执行国家粮食收购政策，是否公示了粮食收购品种、价格、质量标准，使用称量器具是经质监部门校对，是否及时向售粮者支付售粮款，有无损害农民和其他粮食生产者的利益行为。从检查情况来看，我县粮食收购能严格执行国家粮食收购政策，执行了粮食收购公示制度，没有出显有损害售粮户利益

的行为。

（二）加强了对粮食经营者粮食库存量和收购、储存环节粮食质量以及原粮卫生，使用粮食仓储设施设备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粮食经营者有关资料凭证等方面检查。督促了粮食经营者必须保持一定数量，粮食库存要安全、卫生使用符合有关要求的仓储设施设备，并继续做好粮食经营台账记录和保管工作。要守法、诚信开展经营活动，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共同维护好我县粮食市场秩序。

一直以来，我局都十分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第一要务来抓，强化安全生产责任，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和监督检查工作。今年，我局根据市粮食《关于开展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百日行动”专项行动的通知》的要求，制订了工作方案，并按照□xx县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工作方案》的要求，在辖区内开展了粮食行业生产领域查隐患、除隐患、防事故专项行动，着重检查国有粮食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建设情况，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通过检查，我县国有粮食企业能按照相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落实了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了相关职责，并建立和执行安全储粮管理制度，安全保卫制度，药品管理制度，危险作业管理制度“三防”制度、等各类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并做好粮食输送设备，粮食仓房设施，除杂设备、消防设备、粮情检测设备、安全监控设备、环流熏蒸设备、机械通风设备、防雷设备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由于各项安全生产制度能落实执行，我县国有粮食企业有效防范和遏止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了储粮安全和各项生产作业操作安全。

我县在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着粮食监督检查体系不够完善，执法人员编制不足，执法经费短缺，执法人员缺乏系统学习，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以及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执法主体地位不够明显等实际情况。

建立和完善粮食监督检查工作体系是贯彻落实国家粮食法律法规和政策的重要组织保障。为此，我局建议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能争取政策上的支持，解决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中机构不够完善，工作经费欠缺，人员编制不足的问题，从而进一步提升我们行政执法效能。

监督检查工作总结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篇四

紧紧围绕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的目标，年公司两级纪检_门。就公司领导安排的重要工作、企业经营管理中薄弱环节和职工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重点加强对规范的工程项目施工管理、清产核资中预防国有资产流失、提高两级公司机关员工素质转变工作作风等方面入手，积极开展效能监察工作。

结合公司实际，根据中冶集团公司统一部署。全公司清产核资中开展效能监察。

成立机构。由财务审计、资产管理、纪委监察等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清产核资效能监察领导小组，一是加强领导。由建设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尹似松同志任组长，副总会计师方汉兴同志任副组长，加强了对此项工作的领导。

较为真实地反映企业资产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二是认真进行自查自纠。各单位纪检_门积极参与、主动配合对此项工作的监督检查。

较好地促进此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三是组织重点检查。加强对所属单位自查自纠工作的检查和指导。

协助督促有关单位、部门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及财务管理的规章制度和有效的监督机制，四是协助有关单位建章立制。针对有的单位在清产核资中暴露出的问题。为企业资产管理逐步进入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轨道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加强对项目经理部规范化管理的监督检查显得尤为重要，也是职能部门一项不可忽视和应常抓不懈的工作。今年来我参与、会同公司有关部门对各工程项目经理部检查考核的同时，注意选择企业领导重视、职工反映意见大的问题，确立为效能监察项目，进行专项检查。

对有关人员的责任进行了认定，参与大冶项目经理部因有害气体而引发的工亡事故的调查。并根据公司108号文件的规定提出处理意见。会同项目管理部对项目经理部施工的设备安装事故造成经济损失问题的调查，查清问题发生的原因，确认有关单位、部门和有关人员的责任，提出处理建议。

根据有关责任人应承担的责任，参加对工程项目经理部设备安装事的调查。提出处理意见，教育了当事人和参加工程施工的全体职工。除此外，按照公司党政主要领导的安排，多次组织对反映有关二级单位主要领导管理上的问进行调查，并实事求是地作出调查结论。既澄清了问题，又纠正了某些领导在管理工作中的错误做法，有些还为单位避免了不必要的经济损失。如对某公司主要领导将100万元公款借给私人经商办企业的错误行为，通过调查发现问题后立即给以制止，规避了重大经济损失。

积极参与公司项目管理部组织的每季度项目管理工作大检查，为加强对公司所属项目经理部的管理。今年共参与检查3次。并多次参加项目管理部组织的外协队伍的考察监督。

共对有关问题提出监察建议18条，通过对等工程项目经理部的检查。建议各项目经理部要严格执行规范的项目管理，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堵塞管理上的漏洞，为企业挽回、避免一定的经济损失。

一年来公司两级纪检监察组织针对各单位工作特点和实际情况开展效能监察取得一定成效。全年共立项16项。机电公司一项，建筑公司一项，材料公司二项，咨询公司二项，水泥

公司一项，租赁公司一项，总部八项。

对材料采购全过程开展效能监察，机电公司对武进中兴二期工程项目经理部材料采购进行专项监察。采取货比三家好中选优，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合格供货方，为项目增加和创造经济效益48万元。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招标，材料公司对废旧物资处理过程进行效能监察。为企业增加经济效益5万元。

较好地保证施工工程质量，咨询公司对技校改造工程一期工程施工过程进行监察检查。节约资金18万元。另外该公司还在办公设备采购开展专项监察，减少开支万元。

避免和杜绝虚吨位，水泥公司对外购熟料过磅进行专项监察。为企业避免经济损失约5万元。

机关效能监察工作组及时召开会议，根据公司党政领导对机关员工工作作风的严格要求。针对机关当前尚存在某些问题，分析讨论，认真研究，对机关效能监察下步工作作了具体安排，通过电子邮箱发至各部门，以便贯彻执行。

及时调整了机关效能监察工作组成员单位。调整后的机关效能监察工作组由总部办、党委工作部、人力资源部、资产管理部、纪委_组成。针对机关机构改革、部门工作职能的变动。

监督检查工作总结 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篇五

卫生监督稽查工作规范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了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强化内部制约机制，规

范卫生行政执法行为，根据《关于卫生监督体系建设的若干规定》，制定本规范。

第二条本规范所称卫生监督稽查是指卫生监督机构对其内部及下级卫生监督机构及其卫生监督员在卫生行政执法活动中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情况进行的监督和检查活动。

第三条卫生监督稽查工作应当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正的原则，重证据、重调查研究。

县级以上卫生监督机构应当设置专门部门负责辖区内卫生监督稽查工作。卫生监督机构应当为卫生监督稽查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经费保障。

第五条各级卫生监督机构对本机构执法行为开展稽查。

上级卫生监督机构可以对下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行为进行稽查。

第二章稽查职责和人员

第六条卫生监督稽查的职责是：

- （一）制订稽查工作制度、计划；
- （二）检查卫生监督机构和监督员执行卫生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情况；
- （四）对卫生监督机构内部管理工作作出评价，提出建议；
- （五）调查处理有关卫生监督机构和人员执法活动的投诉和举报；
- （六）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和卫生监督机构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七条卫生监督机构应当选任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好的人员担任卫生监督稽查人员，专职负责卫生监督稽查工作。

第八条卫生监督机构应当定期对卫生监督稽查人员进行培训、考核。考核不合格不能担任卫生监督稽查人员。

第九条卫生监督稽查人员履行稽查职责时应当忠于职守，恪守职业道德，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遇有与被稽查对象有利害关系或其他有碍公正执法情况时应当回避。

第十条卫生监督稽查人员在履行职权时，任何个人和单位应当予以配合，不得干涉和阻挠。

第三章稽查程序

第十一条上级卫生监督机构应根据稽查工作计划对下级卫生监督机构及其卫生监督员卫生行政执法活动进行综合性稽查。

上级卫生监督机构对下级卫生监督机构的卫生监督工作每年至少稽查一次。

第十二条对检查发现、群众投诉举报、上级交办、有关部门移送的违法违规事件应当作好记录，经初步核实对属于稽查范围的，有明确违法违规行为人、案件来源可靠的，由稽查人员所属卫生监督机构负责人批准立案查处，同时报同级卫生行政部门备案。对不属于本部门稽查范围的，应当及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第十三条卫生监督稽查人员在执行任务时应当二人以上，出示相应证件。

第十四条卫生监督稽查人员在实施稽查前，应当全面了解情

况，调阅有关资料，确定相应的稽查方案。稽查方案应当包括稽查目的、稽查内容及范围。

第十五条卫生监督员应当根据稽查的要求，提供与稽查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 and 情况，如实回答提出的问题。

第十六条卫生监督稽查人员在检查、调查时应收集有效的证据，并听取被检（调）查的卫生监督机构、卫生监督员的意见；依据有关的卫生法律法规对管理相对人进行现场检查、询问调查、谈话等，调查了解卫生行政执法情况。

第十七条卫生监督稽查笔录应当交由被调查（检查）人员核对，核对无误后由被调查（检查）人员签字或盖章，拒绝签字的应注明原因。

第十八条卫生监督稽查人员在稽查过程中发现有违反卫生监督行为规范的，可以当场予以纠正；对于拒不改正的，可暂扣其卫生监督证件证章。

第十九条卫生监督机构应当及时将稽查结果反馈卫生监督员。

在稽查过程中发现问题的，应当于稽查结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稽查建议，稽查建议报卫生监督机构负责人批准后制作卫生监督稽查意见书。卫生监督稽查意见书应当报同级卫生行政部门。

第二十条稽查过程中发现有违法违纪行为应当交由其他部门处理的，报经同级卫生行政部门批准后，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第二十一条被稽查单位在接到卫生监督稽查意见书后，应当及时整改并在30日内将整改情况报卫生行政部门和稽查单位。

第二十二条稽查结果应当作为卫生监督机构及卫生监督员考评的重要依据。对于稽查结果中明示需整改部分拒不改正或

者整改不力的卫生监督机构及卫生监督员取消其评比先进资格。

第二十三条稽查结案后应当将有关材料及时整理、归档保存。

第四章附则

第二十四条本规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1、基本原则

1.1 为了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强化内部制约机制，规范卫生行政执法行为，根据卫生部《卫生监督稽查工作规范》，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制度。

1.3 卫生监督稽查工作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正的原则，重证据、重调查研究。市卫生局卫生监督与疾病预防控制科负责卫生监督稽查工作；市卫生监督所稽查科具体承担所内卫生监督稽查工作，并服从上级卫生监督机构稽查指导。

2、稽查职责

2.1 卫生监督稽查的职责是：

- (1) 制订稽查工作计划；
- (2) 检查科室和卫生监督员执行卫生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情况；
- (4) 对单位内部管理工作提出建议；
- (5) 调查处理有关科室和人员执法活动的投诉和举报；
- (6)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2.2卫生监督稽查人员履行稽查职责时应当忠于职守，恪守职业道德，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遇有与被稽查对象利害关系或其他有碍公正执法情况时应当回避。

3、稽查程序

3.7单位应当及时将稽查结果反馈给卫生监督员。

3.12稽查结案后应当将有关材料及时整理、归档保存。

4、附则

4.1本制度与上级有关规定相抵触的，从其规定。